

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340)

總目： (118) 規劃署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綱領： (1) 全港規劃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(李啟榮)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問題：

就《香港2030+》研究進度及規劃跨越2030年的全港發展策略，請當局告知：

- a) 過去4年就《香港2030+》研究計劃展開之公眾參與活動及諮詢工作次數及支出。

	舉行日期	舉辦地點	參與人數	活動總支出	人手支出	租用地方支出(如有)	行政支出
2014-2015							
2015-2016							
2016-2017							
2017-2018							

- b) 本年度預算於《香港2030+》計劃的支出為多少，請按下表回答。

	計劃總支出	環境評估支出	諮詢支出	行政支出	法律支出	人手分配
2018-2019 (預算)						

- c) 本年度預算於《香港2030+》計劃的顧問支出為多少，請按下表回答。

	公司名稱	項目性質	顧問開支	負責部門
2018-2019 (預算)				

- d) 過去4年就《香港2030+》研究計劃聘用顧問開支為多少，請按下表回答。

	公司名稱	項目性質	顧問開支	負責部門
2014-2015				
2015-2016				
2016-2017				
2017-2018				

- e) 過去2年政府就《香港2030+》研究計劃與內地共磋商多少次？有關開支為多少？

	日期	出席人士	會面地點	開支
2016-2017				
2017-2018				

- f) 本年度政府就《香港2030+》研究計劃預算多少開支用於與內地磋商？請按下表回答。

	預算開支	開支性質
2018-2019 (預算)		

提問人：楊岳橋議員（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24)

答覆：

(a)至(d)

《香港2030+：跨越2030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》(下稱《香港2030+》)在2015年展開，由規劃署及發展局的人員負責，屬有關人員整體職務的一部分，政府其他相關各局／部門亦參與有關工作。因此，本署無法提供這單一方面工作所涉資源的分項數字。本署已外聘專家／專業服務進行技術評估(包括策略性環境評估、運輸與土地用途評估、可持續發展評估和檢討甲級寫字樓、商貿及工業用地的需求)和舉辦公眾參與活動。外聘專家／專業服務(包括公眾參與和擬備《香港2030+》最後報告)的預算總開支約為2,900萬元，當中2015-16、2016-17及2017-18年度公眾參與相關工作的開支分別約為30萬元、430萬元及170萬元。2018-19年度公眾參與相關工作的預算開支約為33萬元。

至於技術評估所涉的各項顧問服務，由2014-15年度起有關開支的分項數字載列如下：

年度	公司名稱	項目性質	顧問開支 (百萬元) (約數)
2014-15	ICF Consulting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	檢討甲級寫字樓、商貿及工業用地的需求	2.00
	奧雅納工程顧問	《香港2030+》策略性環境評估	0.15
2015-16	ICF Consulting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	檢討甲級寫字樓、商貿及工業用地的需求	2.07
	奧雅納工程顧問	《香港2030+》策略性環境評估	1.65
	奧雅納工程顧問	運輸與土地用途評估	2.56
2016-17	奧雅納工程顧問	《香港2030+》策略性環境評估	0.33
	奧雅納工程顧問	運輸與土地用途評估	0.76
2017-18	奧雅納工程顧問	《香港2030+》策略性環境評估	0.38
	奧雅納工程顧問	運輸與土地用途評估	0.47
	永利行測量師有限公司	《香港2030+》可持續發展評估	1.94
2018-19 (預算)	奧雅納工程顧問	《香港2030+》策略性環境評估	2.77
	奧雅納工程顧問	運輸與土地用途評估	2.05
	永利行測量師有限公司	《香港2030+》可持續發展評估	3.05

(e)至(f)

2017年2月15日，規劃署向廣州市國土資源和規劃委員會簡介《香港2030+》。有關簡介屬廣東省技術考察的一部分，涉及的開支為840元，是規劃署兩名人員往返香港與廣州的交通費用。

至於向內地機構的訪港人員簡介《香港2030+》的工作，由規劃署人員負責，屬有關人員整體職務的一部分，本署無法提供這方面工作所涉資源的分項數字。

- 完 -